

承德市教育局文件

承教通〔2024〕8号

承德市教育局
关于印发《2024年普通高中招生工作实施方案》的
通知

各县（市、区）、自治县教体局，高新区教体局，市直属中学：

现将《承德市教育局2024年普通高中招生工作实施方案》印发给你们，请认真研究部署，务必抓好贯彻落实。



承德市教育局

2024 年普通高中招生工作方案

为贯彻落实全省中考改革座谈会精神和《河北省教育厅关于做好 2024 年普通中小学招生入学工作的通知》（冀教基〔2024〕6 号）文件，深化高中育人方式改革，推进特色普通高中建设，规范招生秩序，营造良好教育生态，现结合我市实际，特制定本方案。

一、加强组织领导

全市各高中学校的录取工作由市教育局高中阶段招生工作领导小组统一领导（附件 1），负责全市普通高中招生工作，统一发布招生计划、确定招生对象和范围、划分录取批次、统一时间进行网上填报志愿，由市教育局、教育考试院、基础教育科组织按批次进行全市统一录取。坚持公民普通高中同步招生，录取结果作为普通高中学籍注册的依据。未经平台录取和备案的学生，将不予认可，不予注册学籍，并不予办理初中学籍档案转移。坚决杜绝违规争抢生源现象，严禁各校在统一录取前组织“预录取”工作，切实维护正常的教育教学秩序，严格执行普通高中招生计划和最低录取控制分数线。

二、严控招生计划

各县（市、区）根据域内普通高中布局、办学条件、办学规模，以及初中毕业生数量分布等情况，核定普通高中招生计划，各校在起始年级班额不得超过 55 人，有条件的学校要逐渐控制在

50 人内，经市教育局进行审核，确定 2024 年全市 28 所普通高中、1 所特殊教育高中招生 29496 人，各校具体招生情况见招生计划表（附件 2），此计划是各普通高中学校招生、学生学籍注册的唯一依据，必须严格执行。

单独招收艺术、体育特长生的高中学校，在招生计划中单独列招生人数，单独设置志愿代码，由高中学校组织专业测试的，于 7 月 3 日前将普通高中特长生专业测试成绩表（附件 3），按照测试成绩由高到低排序，纸质版一式两份加盖学校公章和电子版分别报市教育考试院、基础教育科。录取时依据中考成绩最低控制分数线和专业测试成绩录取，录满计划人数为止。高中学校不单独组织专业测试的，依据考生志愿，按照中考成绩依次录取，录满计划人数为止，入校报到后进行专业测试分班。

自主招生控制在 5% 以内，并由各高中学校成立组织、制定方案，并严格按照方案部署实施，于 7 月 3 日前，将自主招生工作方案报市教育局基础教育科审核备案，未按时报方案的学校将视为放弃自主招生计划，不得进行自主招生，自主招生计划转为统招生。自主招生依据考生中考成绩、综合素质评价等特长，应在中考成绩公布后进行。已确认被自主招生学校录取的学生，享受统招生待遇，无须填报中考志愿，不再进入统一志愿录取流程。自主招生学校不得重复录取或转录已被全市统一录取的考生。各高中要主动公开自主招生方案、录取结果，于 2024 年 7 月 30 日前将承德市普通高中自主招生备案表（附件 4）一式两份报市教育考试院审核备案。审核中发现自主招生名单有被全市统一录取的考生，则以统一录取为准，由此产生的遗留问题由招生学校负责

向考生做好解释工作。如未按时上报自主招生名单，视为放弃自主招生名额。

三、招生对象及范围

招生对象：我市辖区范围内 2024 年应届初中毕业生【含进城务工人员随迁子女】且必须参加中考。

招生范围：承德一中、承德二中、存瑞中学、承德八中（承德艺术高中）、双滦实验高中、高新区一中、鹰城一中以所在县区招生为主，面向全市招收部分考生；河北蒙古族高级中学面向平泉市以外的县区招收蒙古族考生 150 人；其他公办普通高中面向本县（市、区）招生；民办普通高中面向全市招生，招生范围、招生人数按照 2024 年承德市普通高中招生计划表执行。空军青少年航空班、海军青少年航空班，按照国家有关规定，可在全省范围内招生。

河北省男、女足球实验班可跨市域招生各 5 名，河北省男、女篮球实验班可跨市域招生各 3 名，具体招生工作按照《河北省教育厅关于设立河北省校园体育实验班并做好招生工作的通知》（冀教体卫艺〔2024〕3 号）要求进行。

四、“指标生”分配管理办法

2024 年公办省级示范性高中按照招生计划总数的 80% 将指标定向分配到初中学校，严格落实“指标到校”政策。分配方案的制定，要依据本县（市、区）内各初中学校报名参加升学考试的学生人数，适当向农村初中倾斜，按比例分配到初中学校【可以将县城内非薄弱初中多校联合统一分配指标】，根据各高中学校志愿填报情况划定各校录取基准线，依据初中学校分配生计划分校录取。

个别初中基准线以上生源不足的，可以降分录取，最多降 30 分；如果降分仍然录不满，指标上收，上收的指标用于招生范围内未被录取的志愿考生，按分数从高到低录取，补满为止。各县（市、区）要于 6 月 20 日前将省级示范性高中指标分配生统计表（附件 5）向初中学校和社会公布，并报市教育局基础教育科备案。

五、志愿填报时间及方法

2024 年考生填报志愿继续实行中考成绩公布后填报，时间为 2024 年 7 月 5 日 9:30 至 7 月 7 日 16:00，登录“承德市中考招生服务电子平台”（<http://101.75.233.23/>）填报志愿，各校要组织好考生的志愿填报工作，并提供必要的条件。必须由考生自主填报志愿，学校和教师不得以任何理由、任何形式替代、干扰甚至阻止考生填报志愿。普通高中志愿分两个批次：

第一批：承德一中、承德二中、承德县一中、兴隆县一中、平泉市一中、滦平县一中、隆化县一中、鹰城一中（招营子区考生）、存瑞中学、围场县一中、宽城县一中、双滦实验中学（招双滦区考生）、丰宁县一中、围场卉原中学（民办）。

第二批：河北蒙中、承德八中、承德县六沟高中、双滦实验中学（面向全市招特长生）、鹰城一中（面向营子区外招生）、高新区一中、丰宁实验中学、承德承实高中（民办）、承德文茂高级中学（民办）、承德福环高级中学（民办）、承德晨曦高级中学（民办）、承德双桥卉原中学（民办）、宽城县京城众杰高级中学（民办）、承德普臻高级中学（民办）、隆化天卉完全中学（民办）、承德市圣泉高级中学（民办）。职普融通招生学校：兴隆县第一中学。

2024年，继续停止市域外民办普通高中在我市招生，各校负责告知全体考生；继续停止我市民办普通高中在市域外招生。违规招收的学生市教育局将不予注册学籍和调档。

六、招生录取原则及依据

普通高中学校招生坚持全面衡量、综合评价、尊重志愿、择优录取的原则。录取依据是：（一）全省统一初中毕业生升学考试文化科目、体育、理化操作实验（总分670分）成绩；（二）初中毕业生综合素质评价结果〔所有普通高中学校要求C等级以上（包括C等级）〕；（三）普通高中学校招生录取各类优惠政策严格按照《承德市教育局关于2024年初中毕业与升学考试和普通高中招生工作的通知》（承教通〔2024〕2号）文件执行。

七、录取管理办法

每个批次考生只能填报一个志愿。普通高中招生录取依据考生志愿，按志愿批次录取。考生在填报志愿时应慎重，根据所填报志愿顺序，一旦被上一批次学校录取，将不再参加后续批次学校的录取。根据中考成绩和考生填报志愿情况确定公办省级示范性高中、其它普通高中最低录取分数线，招收体育艺术特长生的根据报考情况可适当降低录取分数线。普通高中新生录取工作分两个批次进行，即第一批、第二批，录取时间为7月12日—15日。每个批次录取结束后，未被录取的考生参加下一批次录取。

八、学生报到及新生学籍注册管理

公办、民办普通高中录取的考生，应在规定时间持录取通知书到学校报到并办理入学手续；在规定时间内未报到且未向录取学校说明原因的，视为放弃入学机会，其他任何普通高中不得再

录取并为其办理注册学籍手续。

各县（市、区）教体局和各普通高中学校要于2024年8月24日前将承德市普通高中新生入学登记表（附件7）上报市教育局基础教育科审批备案，审批合格后，根据全国中小学学籍信息管理系统录入安排，由学校负责导入招生结果，统一注册学籍，实行网上管理。各普通高中学校应在9月1日前完成学籍注册网上提交工作，教育行政部门、招生管理和学籍管理部门应在9月30日前完成注册审核及电子档案转移。

各地各校要按照教育部《中小学生学籍管理办法》《河北省普通高中学生学籍管理办法实施细则（修订）》规定，及时完成新生学籍注册，严格落实“人籍一致”，严禁出现人籍分离、空挂学籍、学籍造假等现象，严禁学校借转学名义变相掐尖招生，严禁为违规跨区域招收的学生和违规转学学生办理学籍转接。要充分利用全国中小学生学籍信息管理系统加强日常监管，市教育局将把“承德市中考招生服务电子平台”系统中的录取数据与各普通高中学校招收的新生信息数据进行比对，确保各学校学籍注册数据与教育行政部门下达的招生计划数一致。

九、规范招生信息宣传

普通高中招生涉及广大人民群众切身利益，社会关注度高，影响面广，各级教育行政部门要与宣传部门、新闻媒体和有关单位通力合作，加强舆论宣传引导，规范新闻报道，充分、深入、细致解读招生入学政策，密切关注招生舆情，积极回应人民群众关切。要健全招生政策、招生范围、招生计划、分配生名额、加分政策、招生方式和录取结果等信息公开和公示制度，在招生入

学关键环节和关键节点，就关键政策、群众关心的疑难点做好宣传释疑工作，取得家长的理解和支持。各地各学校要坚持正确育人导向，坚持正确的教育政绩观，务必严格规范高考、中考成绩发布和宣传工作。严禁教育部门和学校以任何方式公布、宣传炒作中高考成绩，严禁宣传“高考状元”“中高考喜报”“中高考升学率”“高分考生”“中考尖子生”“一本上线率”等内容，不得在报刊、网站、微信公众号、抖音等平台发布相关信息。

市教育局统一制发了《承德市2024年普通高中招生工作告知书》样本（附件6），各县（市、区）教体局和初中学校务必将《告知书》于6月20日前发放到每个中考考生手中，经学生、家长、学校校长或主管招生副校长签字后，由各初中学校统一存档备查。

十、严肃招生入学纪律

严格执行相关法律法规和教育部提出的普通中小学招生入学“十项严禁”（教基厅〔2018〕5号）纪律要求。健全违规招生查处和责任追究机制，畅通违规举报和申诉受理渠道，及时纠正和严肃查处各种违规违纪招生行为。对违规的公办学校，由主管教育行政部门责令限期整改，视情节轻重给予警告、通报批评、取消评优评先资格、撤销荣誉称号等处罚。对违规的民办学校，由主管教育行政部门责令限期整改，视情节轻重给予约谈、通报批评、罚款、依照有关规定给予减少下一年度招生计划、停止当年招生直至吊销办学许可证等处罚。对违规参与招生的校外培训机构，由主管教育行政部门责令限期整改，视情节轻重给予警告、通报批评、列入“黑名单”、停止招生直至吊销办学许可证等处罚。对违规违纪的个人，按照干部管理权限，视情节轻重对校长

和其他直接责任人员给予相应的党纪、政务处分直至撤职或者解除聘用关系；涉嫌违法犯罪的，移交司法部门追究法律责任。对由于监管不力，履职不到位造成不良影响或严重后果的地方，要依法依规严肃追究相关单位和人员的责任，切实营造规范有序、令行禁止的良好教育生态

- 附件：
1. 2024年承德市高中阶段招生工作领导小组
 2. 2024年承德市普通高中学校招生计划表
 3. 2024年承德市普通高中特长生专业测试成绩表
 4. 2024年承德市普通高中自主招生备案表
 5. 2024年公办省级示范性高中分配生统计表
 6. 2024年承德市普通高中招生工作告知书
 7. 2024年承德市普通高中新生入学登记表

2024 年承德市高中阶段招生工作领导小组

- 组 长：** 孙喜明 市委教育工委书记、市教育局局长
- 副组长：** 凌 龙 党组成员、驻市教育局纪检监察组组长
- 雒文悦 党组成员、市教育局副局长
- 杨玉艳 市教育局副局长、二级调研员
- 李伟光 党组成员、市教育局副局长
- 刘科军 市教育局一级调研员
- 成 员：** 胡国华 市教育局基础教科科科长
- 咸 枫 市教育局办公室主任
- 乔志远 市教育局职成教科科长
- 刘道年 驻市教育局纪检监察组主任科员
- 陈志国 市教育局中学教研室主任
- 李铁军 市教育考试院院长
- 朱云龙 市教育局体卫艺科科长
- 谢占洪 市教育局思政德育科科长
- 陈振义 市教育局教育技术装备站站长
- 张大伟 市教育考试院副院长

附件 2

2024 年承德市普通高中学校招生计划表

批次	单 位	招生 人数	志愿 代码	备 注
一批	承德一中	770	1301	面向双桥区、高新区以外招收 280 人；面向双桥区、高新区招收 450 人（其中统招生 90 人、分配生 360 人）；自主招生 40 人。
	承德一中	30	13t1	面向全市招体育特长生 30 人（学校组织专业测试）。
	承德二中	600	1302	面向双桥区、高新区以外招收 180 人；面向双桥区、高新区招收 385 人（其中统招生 25 人，分配生 360 人）；自主招生 35 人。
	承德二中	100	13t2	面向全市招外语特色生 100 人（中考英语成绩达到 90 分）。
	承德县一中	1000	1303	面向承德县招收 950 人（其中统招生 150 人、分配生 800 人）；自主招生 50 人。
	承德县一中	30	13t3	面向全市招体育艺术特长生 30 人（学校组织专业测试）。
	兴隆县一中	1395	1304	面向兴隆县招收 1395 人（其中统招生 195 人、分配生 1200 人）。
	兴隆县一中	105	13t4	面向本县招体育艺术特长生 105 人（学校组织专业测试）。
	平泉市一中	1970	1305	面向平泉市招收 1900 人（其中统招生 300 人、分配生 1600 人）；自主招生 70 人。
	平泉市一中	30	13t5	面向平泉市招体育艺术特长生 30 人（学校组织专业测试）。
	滦平县一中	1340	1306	面向滦平县招收 1265 人（其中统招生 65 人、分配生 1200 人）；自主招生 75 人。
	滦平县一中	160	13t6	面向本县招体育艺术特长生 160 人（学校组织专业测试）。
	隆化县一中	1100	1307	面向隆化县招收 1045 人（其中统招生 115 人，分配生 930 人）；自主招生 55 人。
	隆化县一中	50	13t7	面向本县招体育艺术特长生 50 人（学校组织专业测试）。
	鹰城一中	200	1308	面向营子区招生 180 人；自主招生 20 人。
	鹰城一中	50	13t8	面向营子区招体育艺术特长生 50 人（学校组织专业测试）。
	存瑞中学	600	1309	面向隆化县以外县区招收 150 人；面向隆化县招收 420 人；自主招生 30 人。
	围场县一中	1760	1310	面向围场县招收 1672 人（其中统招生 264 人、分配生 1408 人）；自主招生 88 人。
	宽城县一中	1000	1311	面向宽城县招收 950 人（统招生 950）；自主招生 50 人。
	双滦实验中学	456	1312	面向双滦区招收 420 人（统招生 55 人、分配生 365 人）；自主招生 36 人。
丰宁县一中	1300	1313	面向丰宁县招收 1235 人（其中统招生 195 人、分配生 1040 人）；自主招生 65 人。	

	围场卉原中学 (民办)	1700	1314	面向全市统招生 1615 人；自主招生 85 人。
二批	河北蒙古族高中	940	2301	面向平泉市招收 740 人；自主招生 50 人；面向平泉市外招蒙古族考生 150 人（录取分数线不低于平泉市内考生录取分数线）。
	河北蒙古族高中	50	23t1	面向全市招体育生 50 人（学校组织专业测试）。
	承德八中	70	2302	面向全市招收文化生 55 人；自主招生 15 人。
	承德八中	260	23t2	面向全市招收艺术生 260 人。
	承德文茂高中 (民办)	1100	2303	面向全市统招生 1040 人；自主招生 60 人。
	承德文茂高中 (民办)	100	23t3	面向全市招收体育艺术特长生 100 人（学校组织专业测试）。
	宽城县京城众杰高中 (民办)	300	2304	面向全市招生 300 人。
	宽城县京城众杰高中 (民办)	60	23t4	面向全市招收体育艺术特长生 60 人（学校组织专业测试）。
	承德普臻高中 (民办)	1400	2305	面向全市招生 1325 人；自主招生 75 人。
	承德普臻高中 (民办)	100	23t5	面向全市招收体育艺术特长生 100 人。
	承德县六沟高中	550	2306	面向承德县招收 550 人。
	承德县六沟高中	50	23t6	面向本县招收体育特长生 50 人（学校组织专业测试）。
	承德福环高中 (民办)	800	2307	面向全市招生 800 人。
	承德晨曦高中 (民办)	800	2308	面向全市招生 800 人。
	承德承实高级中学 (民办)	2000	2309	面向全市招生 2000 人。
	鹰城一中	170	2310	面向营子区外招生 170 人。
	双滦区实验中学	264	2311	面向双滦区外招特长生 264 人。
	高新区一中	500	2312	面向全市招生 475 人（高新区考生降低 10 分）；自主招生 25 人
	丰宁实验中学	1000	2313	面向丰宁县招收 950 人，自主招生 50 人。
	承德双桥卉原中学 (民办)	1700	2314	面向全市统招 1615 人；自主招生 85 人。
	隆化天卉完全中学 (民办)	400	2315	面向全市招生 400 人。
承德圣泉高级中学 (民办)	900	2316	面向全市招生 900 人。	
承德市特教学校	36	2317	面向全市招收听障学生（学校自主招生）	
兴隆县第一中学	200	Zp01	面向兴隆县招收职普融通学生 200 人。	
普通高中计划招生总数 29496 人。				

附件 6

2024 年承德市普通高中招生工作告知书

为进一步规范普通高中办学行为和招生秩序，切实维护广大考生和学生家长的切身利益，现将我市 2024 年普通高中招生相关工作告知如下：

1. 普通高中学校招生对象为承德市辖区范围内初中学校 2024 年应届毕业生且必须参加中考。任何学校和教师不得对学生中考报名加以限制，更不能剥夺学生参加中考的权利。

2. 普通高中学校招生范围：承德一中、承德二中、存瑞中学、承德八中（承德艺术高中）、双滦实验高中、高新区一中、鹰城一中面向所在县区招生为主，面向全市招收部分学生；河北蒙古族高级中学面向平泉市以外的县（区）招收蒙古族考生 150 人；其他公办普通高中学校面向本县（市、区）招生；民办普通高中学校面向全市招生，继续执行“严禁面向市域外招生”政策。单独招收艺术体育特长生学校，单独设置志愿代码，由学校组织专业测试，录取时依据划定的中考最低控制分数线，按照专业测试成绩由高到低录取。承德八中（承德艺术高中）、双滦实验中学面向全市招收艺术体育特长生，学校不单独组织专业测试，依据考生志愿，按照中考成绩依次录取，录满计划人数为止，入校报到后进行专业测试分班；兴隆县第一中学面向本县区招收职普融通考生，单独设置志愿代码，按照中考成绩依次录满为止。

3. 志愿填报。时间为 2024 年 7 月 5 日 9:30 至 7 月 7 日 16:00，考生登录“承德市考试招生服务电子平台”（<http://101.75.233.23/>）填报志愿。

普通高中志愿分两个批次，第一批：承德一中、承德二中、承德县一中、兴隆县一中、平泉市一中、滦平县一中、隆化县一中、鹰城一中（招营子区考生）、存瑞中学、围场县一中、宽城县一中、双滦实验中学（招双滦区考生）、丰宁县一中、围场卉原中学（民办）；第二批普通高中招生：河北蒙中、承德八中、承德文茂高级中学（民办）、宽城县京城众杰高级中学（民办）、承德普臻高级中学（民办）、承德县六沟高中、承德福环高级中学（民办）、承德晨曦高级中学（民办）、承德承实高中（民办）、鹰城一中（面向营子区外招生）、双滦实验中学（面向全市招特长生）、高新区一中、丰宁实验中学、承德双桥卉原中学（民办）、隆化天卉完全中学（民办）、承德市圣泉高级中学（民办）。职普融通招生学校：兴隆县第一中学。考生根据各普通高中学校的招生范围及自己的兴趣爱好，填报适合自己的志愿，一经确定，不得变更。每个批次考生只能填报一个志愿。

各县（市、区）教体局和学校要组织好考生的志愿填报工作，必须由

考生自主填报志愿，学校和老师不得以任何理由、任何形式替代、干扰甚至阻止考生填报志愿。

公办高中学校可以有不超过招生总计划 5% 的自主招生计划，自主招生由各高中学校依据考生中考成绩、综合素质评价等特长录取。自主招生的学生，享受统招生待遇，不需填报中考志愿，不进入统一志愿录取流程。自主招生学校不得重复录取或转录已被全市统一录取的考生。

4. 根据中考成绩和考生填报志愿情况确定公办省级示范性高中、其它普通高中最低录取分数线，招收体育艺术特长生的根据报考情况可适当降低录取分数线。2024 年普通高中招生工作由市教育局统一组织，录取时间为 7 月 12 日—15 日，依据考生志愿，按批次依次录取，录取结果作为普通高中学籍注册管理部门的注册依据。考生在填报志愿时应特别慎重，根据所填报志愿顺序，一旦被上一批学校录取，将不再参加后续批次学校的录取。

5. 2024 年，继续停止市域外民办普通高中学校在我市招生。我市中考考生如到市外民办高中就读，将不予调档，造成不能注册学籍的，后果由考生本人自负。

6. 被志愿学校录取的考生，应在学校通知规定的时间报到并办理入学相关手续，未按时报到且未向录取学校说明原因的视为放弃就读机会，其他任何普通高中学校不得录取。

7. 各普通高中学校招生不可采用组织集中参观、举办夏（冬）令营、举办竞赛、依据竞赛成绩或单独组织招生考试等方式进行；不得组织考生排队报名、进行提前预录取；对违反规定招收的学生，不予注册学籍，造成不良后果的，将对学校 and 责任人追责处理。

2024 年承德市普通高中具体招生计划、范围、志愿填报、录取办法和录取结果等有关政策可登录承德市教育局官网查询。

此告知书须各方签字、盖章后由各初中学校统一存档备查。

以上政策我已知晓。

学生本人签字： 2024 年 月 日

学生家长签字： 2024 年 月 日

校长签字： 2024 年 月 日

XXX 学校（盖章）

